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25年部门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

一、项目名称

新平县文联《哀牢山》办刊项目

二、立项依据

新平县文联主办的《哀牢山》文艺季刊，是县委、县政府宣传新平文艺的重要窗口，是培养人才，发现人才的重要园地，至今已出刊115期，多年来，发挥着正面宣传、展示作品、培育人才的积极作用。落实一线工作法，扎根基层，围绕需求，以惠民活动服务群众。结合全县重大节庆活动，组织开展了春节书写、赠送春联、赠送书籍活动；落实项目工作法，组织采风培训、加强文艺创作。发挥专业优势，与县政协、县委统战部（民宗局）、群团工委等单位合作，推进部门资源整合，组织开展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创建“著名作家写新平”活动；探索典型引路法，以刊物为平台抓作品出人才。一是树立品牌意识，将《哀牢山》办成我县文艺创作平台和展示窗口。

根据《中共新平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新平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新机编〔2023〕16号）文件精神，文联工作主要职责：办好《哀牢山》文艺季刊，用优秀作品鼓舞人。立项来源为县财政预算经费160,000.00元

三、项目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四、项目基本概况

（一）具体内容。《哀牢山》全年出版4期，每期刊登的形式为小说、散文、诗歌等文艺作品，每期刊登作品10余万字，每期印刷1,000册。刊登的内容充分反映新平县政治建设、党的建设、经济建设、社会建设、文化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取得的辉煌成就。

（二）具体措施。1.建立严格的稿件审批制度，从稿件的编辑、初审、复审、刊发等各个环节上，严把政治关、质量关、文字关和保密关，确保刊物刊发质量；2.实行责任编辑初审、副主编复审、主编终审的三级审稿制度；3.质量不过关的稿件，未按程序审阅的稿件均不得刊用；严格编审责任，对编审过程中不负责任而错刊、低俗、反动等稿件的，将追究责任编辑等人的相关责任。

五、项目实施内容

《哀牢山》全年出版4期，每期刊登的形式为小说、散文、诗歌等文艺作品，每期刊登作品10余万字，每期印刷1,000册。刊登的内容充分反映新平县政治建设、党的建设、经济建设、社会建设、文化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取得的辉煌成就。

六、资金安排情况

本项目计划安排资金160,000.00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印刷费40,000.00元。全年印刷4,000册，每册印刷费10.00元，4,000册×10.00元=40,000.00元；

（二）稿费60,000.00元。全年4期《哀牢山》，共采用编辑文字60万字，每千字发放稿费100.00元，60万字×1,000字/100.00元=60,000.00元。

（三）公开出版书刊号40,000.00元。全年4期，每期公开出版书刊号10,000.00元，4期×10,000.00元=40,000.00元；

（四）《哀牢山》办刊办公费20,000.00元。全年4期《哀牢山》，每期稿件打印费、刊物邮寄费、复印机维护等费用5,000.00元，4期×5,000.00元=20,000.00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实施计划，2025年全年出刊5期。具体为：

3月末出版发行第1期《哀牢山》文艺季刊；6月末出版发行第2期《哀牢山》文艺季刊；9月末出版发行第3期《哀牢山》文艺季刊；12月末出版发行第4期《哀牢山》文艺季刊。

八、项目实施成效

《哀牢山》文艺季刊，成为新平县培养文艺作者的重要园地和对外开展文艺交流、宣传新平的重要窗口，老作者带动新作者，《哀牢山》成为培养发现新平文艺人才的平台，让新平县越来越多的作者成为作家、艺术家。2025年末，发现培养出新作者5名，《哀牢山》发表文学作品130篇，《哀牢山》文艺季刊的出版发行达到效果良好，社会反响良好。